

华南农业大学 公共管理（1252） 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第一章 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第一部分 学科概况和主要学科专业方向

一、学科概况

公共管理学是研究社会公共事务管理规律的一门学科。公共管理学科主要以政府和其他公共组织的管理活动为研究对象，研究内容主要涉及公共组织的权力、结构、过程、功能、行为、规则及公共组织与社会环境之间的关系。

公共管理学以管理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和社会学等为学科基础支撑，具有很强的实践性、应用性和跨学科的特点，其核心课程包括：公共管理学、公共政策分析、公共经济学、政治学、公共伦理学、组织行为学、研究方法等。

二、学科专业方向

在我国，公共管理是管理学门类下的一级学科，学科源于公共行政学，至今已有百余年的发展历史，形成了比较完整和成熟的学科体系。随着社会进入知识经济、全球化和信息化时代，在政府职能及其实现体制、机制、政府与市场、政府与社会的关系等方面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如何在遵循学科自身发展规律的前提下，正确把握这些变化及其对于公共管理学科的影响，是公共管理学科发展的重要任务。

公共管理学科的人才培养目标是：培养具备管理学、政治学、法学、经济学、社会学等方面知识，掌握相关研究方法，能够胜任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管理工作和研究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第二部分 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一、基本素养

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和实践工作的能力。通过相关课程学习和其他研究训练，硕士生应掌握公共管理学科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知识，掌握常用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手段，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文献。

二、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1. 基本理论知识。包括政治学、管理学、法学、社会学和经济学等学科的基本概念、基本命题和基本原理，能够通过相关学科的基本理论形成对人类社会和人类行为的学科审视视野，给出对社会现象的基本学科判断。

2. 基本应用知识。掌握政治学、管理学、法学、社会学和经济学等相关学科所包含的应用性课程所提供的基本应用知识。

3. 基本方法知识。包括基本的方法论认知、实证研究方法以及各种资料搜集和分析方法掌握。形成以方法的科学性支撑研究和认知结果的科学性的基本认识，能够识别方法间主要差异，了解各种方法的优劣及其最适合研究的问题对象。

三、应接受的实践训练

公共管理硕士应该接受不少于为期三个月的专业实践训练。专业实践训练需要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要有明确的训练目的、详实的训练计划、全程的训练指导和完整的训练总结。专业实践训练要从专业的学科（应用）视角展开，使受训学员获得专业能力的提升。

四、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1. 获取知识的能力。获取知识的能力是指学习和创造知识的能力。硕士生应能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掌握中、外文文献的检索和查询技巧，了解本学科的发展历史和趋势。

2. 科学研究的能力。硕士生的科学研究能力是指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并取得成果的潜力或基本能力。硕士生应能基于管理实践和理论思考，提出公共管理领域的重要研究问题，运用基本的研究方法和手段，对特定问题进行理论和逻辑分析，并得出有意义的结论。

3. 实践操作的能力。实践操作能力是指硕士生应用专业知识和方法、从事实践工作的能力。善于从现实中发现问题，能够用理论指导实际行动，独立完成研究过程的各个必要环节，能够通过团队合作方式解决问题。

4. 学术交流的能力。学术交流能力是指表达自己学术见解和观点的能力。硕士生应能利用各种媒介、通信技术和信息手段，搜集信息，并对所掌握的信息进行有效的加工和处理，能够将自己的想法以清楚明白的方式表达和传递出去，善于倾听和采纳别人的意见。

五、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1. 选题要求

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政府部门与非政府公共机构管理实践中的具体问题，尤其鼓励学生选择与自己的工作岗位、工作领域相关的问题展开研究。为使论文达到一定深度，在选题时应选择适当的切入点，使研究的问题更加具体化。

学位论文的选题来源一般有两个方面：一是MPA研究生在本职岗位、本部门或本地区公共管理实践中遇到的理论或现

华南农业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实问题；二是我国公共管理事业中亟须回答和解决的理论或实践问题。论文不宜选择以企业内部经营管理、工程技术及设备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题目。

2. 形式要求。参照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形式要求。

3. 规范性要求。论述和推理具有严密性和逻辑性；文字表达通顺而准确；写作格式规范；引用材料的出处完整而准确。具体包括：(1) 论文格式符合华南农业大学论文格式规范要求；(2) 核心学术概念界定明确，结构合理，表达准确；(3) 对数据的处理方法使用得当；(4) 与他人合作完成的工作应予以说明。(5) 论文字数一般要求在3-5万字；(6) 毕业论文送审、答辩前需通过学校研究生院组织的学位论文相似性检测。

4. 质量要求。论文能提出有意义的研究问题，在某一领域具有一定的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在一定理论指导下，对于现实问题进行理论抽象，提出自己分析问题的研究设计；运用恰当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手段对问题进行细致研究。论证过程要合理，逻辑推理要严密，研究结论要经得起推敲。

第二章 培养方案

学院	公共管理学院	培养类别	全日制专业学位				
专业学位类别	公共管理硕士	类别代码	1252				
覆盖专业学位领域及代码	公共管理，125200						
学制	学制：硕士生3年					培养方式	全日制
	最长学习年限：硕士生4年						
学分	课程学分要求：硕士生37学分						
	培养环节学分：硕士生2学分						
一、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硕士	博士	备注
公共必修课 硕士生 (5学分)	170310000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0	春/秋	必修		
	170310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0	春/秋	必修(二选一)		
	1703100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0	春/秋			
	1703100000004	硕士生英语	2.0	春/秋	必修		
硕士生 (22)学分	1703112520001	公共管理学	3.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002	公共政策分析	2.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003	政治学	2.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004	公共经济学	3.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005	社会研究方法	2.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006	电子政务	2.0	春/秋	必修		

华南农业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1703112520 0007	领导科学专题	2.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 0008	宪法与行政法专题	2.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 0009	绩效管理专题	2.0	春/秋	必修		
	1703112520 0010	基层治理专题	2.0	春/秋	必修		
专业选修课及跨专业选修课 硕士生 (10)学分	1703212520 0001	公共组织专题	2.0	春/秋	选修		仅列出了本学科拟开出的选修课；在导师指导下可在全校范围内选修；具体课程信息详见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
	1703212520 0002	国土资源管理与房地产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3	应急管理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4	社会保障理论与政策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5	中国社会问题研究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6	政府公共关系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7	农村社会管理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8	论文写作专题	1.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09	公共预算与财政管理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10	公共管理理论经典与前沿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11	公共伦理学专题	2.0	春/秋	选修		
	1703212520 0012	学术报告	1.0	春/秋	选修		

二、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安排时间		学分	备注
	硕士生	博士生		
1. 制定培养计划	第1学期			
2. 开题报告	第3学期			
3. 中期考核	第3学期			
4. 硕士生学术交流	第1-4学期			
5. 实习实践	第1-4学期		2	

华南农业大学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6. 撰写文献综述或专题报告		第 1-4 学期			
7. 同等学历或跨学科考生补修本学科主干课程	以同等学力和跨一级学科录取的博士(硕士)研究生, 至少应补修该专业硕士(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2 门。是否需要补修, 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三、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p>(一) 开题报告</p> <p>在第 2 学期开始论文开题工作。提交开题报告至毕业论文答辩的时间不得少于 9 个月。为了保证培养质量, 硕士论文开题须在以导师为主的导师小组的指导下, 在所在专业指导教师小组公开报告, 征求意见, 及时修改。</p> <p>(二) 中期考核</p> <p>研究生需要在第 3 学期提交中期考核表, 导师根据学生表现, 按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等级给分。</p> <p>(三) 硕士生学术交流</p> <p>研究生需要在导师组或导师指导下, 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导师根据研究生学术交流活动记录, 按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等级给分。</p> <p>(四) 实习实践</p> <p>研究生需要在导师组或导师指导下, 开展实践活动。导师根据研究生实践活动记录, 按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等级给分。</p>					
四、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参与科研是培养研究生掌握科研方法, 提高科研能力的重要手段, 也是完成学位论文的基础。学院和导师鼓励研究生在学期间积极参与科研项目研究和发表学术论文。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完成学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并完成学位(毕业)论文的研究生, 可申请学位(毕业)论文答辩。答辩通过者准予毕业; 达到学位授予标准的方可授予学位; 最终未通过答辩者作结业处理; 未达到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的作肄业处理。					